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5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清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利新能源”）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5,667,84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4%。清利新能源合计控制公司 57,536,958 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5%，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积极解决上述司法冻结事项，争取尽快达成和解，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清利新能源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清利新能源	是	5,667,480	100%	1.04%	否	2023-06-07	2026-06-06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清利新能源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清利新能源	5,667,480	1.04%	5,667,480	100%	1.04%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清利新能源及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出具的与上述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

2、就上述股份被冻结情况，清利新能源向公司出具了情况说明，本次股份冻结系清利新能源与山东华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保”）之间债务纠纷所致。清利新能源分两次向山东华保分别融资 2,000 万元，合计 4,000 万元。截止目前，清利新能源已归还本金 1,100 万元，但双方就资金的宽限期及使用费率尚未达成一致，清利新能源暂未向山东华保归还其余款项。因此山东华保将清利新能源诉至法院。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清利新能源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清利新能源合计控制公司 57,536,958 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5%，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积极解决上述司法冻结事项，争取尽快达成和解。

5、公司与控股股东清利新能源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九日